

98 年度「水利會事業區域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南投農田水利會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查核報告

一、計畫執行進度

98 年度辦理 10 件工程，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已完工並已辦理決算。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一) 經費支用情形

1. 能高大圳西幹線改善工程總經費 4,292,000 元
2. 十股公圳幹線改善工程總經費 3679
3. 霧峰河川頂抄封給排水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2,558,000 元
4. 茄荖河川圳路改善工程(第四期) 總經費 5,391,000 元
5. 坑內圳改善工程總經費總經費 2,611,000 元
6. 永芳圳改善工程總經費 4,408,000 元
7. 茄荖河川第一圳第五支線改善工程總經費 856,000 元
8. 坑內圳改善工程(第 2 期) 總經費 476,000 元
9. 茄荖河川第四圳改善工程總經費 909,000 元
10. 福盛圳改善工程 4,028,000 元

(二) 98 年度執行結果：該 10 件工程已報決算，本署核撥 29,208,000 元，實際執行數為 29,208,000 元，經查補助經費支出用途，與本署核定之補助內容相符。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灌區外水利設施維護更新計畫作業及管考要點」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控管。凡有進度落後情形，均於該系統上登錄工程落後原因，加以列管，並要求執行單位積極趕工，限期趕上工程進度。

四、計畫執行效益

主要係能高大圳西幹線及十股公圳等圳路，大部份為土渠，因滲漏嚴重，造成灌溉水量不足，影響作物生長及農民收成甚鉅，改善渠道長度為 9273 公尺，預計農田受益面積 1707 公頃。

五、結論

- (一) 本計畫歷年已執行完成之工程，請南投農田水利會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避免發生閒置情形。
- (二) 99 年度已核定工程請儘速辦理發包先期作業，並請依本署 99 年 1 月 27 日經水源字第 09915000570 號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落實節能減碳執行方案（修正本）」，考量綠色原則辦理規設事宜。

查核人員：

會計室： 楊素蘭

水源經營組： 黃惠欽

查核日期： 99 年 03 月 16 日

**98 年度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補捐助款查核會議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水利署

時間	99 年 3 月 16 日		地點	南投農田水利會	
主持人	郭耀程		紀錄	黃惠鈴	
出席人員					
機 關 (單 位)		職 稱	簽 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 註	
1	南投農田水利會	組長	王冬林		
2		股長	陳明輝		
3		工程師	賴玉輝		
4		股長	吳水樹		
5		副專員	白明發		
6		助理工程師	羅振光		
7	水利署				
8					
9	會計室		楊孝蘭		
10	水利會	主任工程師	王漢清		
11					
12					
13					

